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京兴政办发〔2025〕10号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北京市大兴区第四次全国 农业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、中心，各街道办事处：

为加强对北京市大兴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领导，根据《全国农业普查条例》《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5〕9号）及《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》（京政发〔2025〕21号），区政府决定成立北京市大兴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领导小组负责大兴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组织和实施，协

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张晓晟 副区长

副组长：张 斌 区政府办主任

唐胜明 区统计局局长

陈 玲 区经济社会调查队队长

王启森 区国调队队长

何 飞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
李 丽 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
庄 琪 区财政局副局长

傅 庆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二级调研员

王海龙 区园林绿化局副局长

成 员：张振宇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
宋 鹏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

王 妍 区委网信办副主任

李 雪 区教委副主任

张 健 区科委副主任

张腾蛟 区民政局副局长

武振刚 区司法局副局长

薛 军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

郭建强 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

张金凯 区交通局副局长

陈友来 区公路分局副局长

崔永彬 区水务局副局长

寇玉山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
高 巍 区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
李永舵 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颜 岩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
李光熙 区体育局副局长
李慧炳 区经济社会调查队副队长
田春红 区国调队副队长
郭 巍 区政务和数据局副局长
柴 通 区融媒体中心副主任
王清雷 区农业服务中心副主任
曹劲蓉 区经管站副站长

三、工作机构及其职责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、区国调队，承担全区农业普查日常工作的组织和协调，主要包括：研究提出需领导小组决策的建议方案，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，加强与各属地和各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，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；办公室主任由区统计局局长唐胜明、区国调队队长王启森兼任。各镇人民政府分别组建相应的普查机构。

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等原因需要调整的，由成员单位根据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然递补，并报领导小组备案。普查任务完成后，领导小组自动撤销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2月1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